

# 惠城区政府采购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DXY-CG-2019019

采购项目名称：S120 线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养护工程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人：惠州市惠城公路管理局

广东昕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3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29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4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昕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惠州市惠城公路管理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 S120 线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养护工程检测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 一、采购项目编号：GDXY-CG-2019019。
- 二、采购项目名称：S120线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养护工程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1422240.00元。
- 四、采购数量：1项。
-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1. 采购项目内容及最高限价：

序号	采购内容	服务期限	最高限价（元）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4年	1422240.00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2.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六、供应商资格：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资质证书。
4.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
5.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9年 12 月 06 日起至2019年 12 月 12 日期间（上午9:00~11:30，下午15: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5个工作日）到广东昕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下马庄呈意大厦12楼）购买招标文

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用A4纸印制并加封面装订成册（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以及项目编号（以招标文件为准）、投标人名称、地址和提交时间、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箱地址，并加盖公章），提供一式二份，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办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 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资质证书复印件。

4. 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复印件。

5.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网页截图证明；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证明（处罚期届满的除外）。（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网页截图证明；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证明。（投标人可登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在“信用信息”处输入投标人名称后查询，分别点击“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如出现“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良好。投标人可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输入企业名称后点击查找，如出现“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即投标人未被列入该记录名单。）

八、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12月25日10:00（注：投标截止当天9:30开始受理投标文件，本项目只接受报名成功，并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广东昕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下马庄呈意大厦12楼开标室）。

十、开标时间：2019年12月25日10:00。

十一、开标地点：广东昕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下马庄呈意大厦12楼开标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2019年12月06日至2019年12月12日

本招标公告将在以下网站同步发布：<http://huizhou.gdgpo.gov.cn>（惠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黄小姐

联系电话：0752-2521713      邮箱：hzxyzbcg@163.com

联系地址：惠州市惠城区河南岸下马庄呈意大厦12楼

（二）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林工

联系电话：0752-2678112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鳄湖路24号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一、工程概况：

S120 线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K152+200~K187+375）为我局 PPP 改造合作路段，由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建设、管养、运营。为做好该路段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需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该路段的技术状况监管检测工作，该项工作四年费用约 1422240 元。

### 二、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 （一）工程检测内容及收费标准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方法、范围	数量	收费标准	费用（元）	备注
一、年度公路技术状况监管检测评定基本工作费						
1	路面开裂、破损病害	路况检测车对全线所有车道进行路况检测评定，其中 23.9 公里 2 车道，11.3 公里 4 车道	23.9×2+11.3×4=km	1600 元/km·车道	148800	广东无相关参数收费标准，参照浙江省标准
2	路面平整度			200 元/km·车道		
3	路基养护情况检查	对全线两侧路基技术状况进行检查评定	23.9+11.3km	400/km	14080	广东无相关参数收费标准，参照浙江省人工调查标准
4	沿线设施养护情况检查	对全线两侧路基技术状况进行检查评定	23.9+11.3km	400/km	14080	广东无相关参数收费标准，参照浙江省人工调查标准
5	小计				195560	
二、年度桥梁养护监管工作基本工作费						
1	桥梁养护制度执行落实情况检查	检查项目管养单位执落实交通部桥梁养护十项制度的落实情况	所有桥梁	内业检查 1 万 5 千	15000	
2	桥梁现场病害情况检查复核	现场实际抽查状况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桥梁的技术状况与病害情况是否相符	1 座具有代表性桥梁	检测费 2 万	25000	外业挑选一座桥梁进行现场检查复核技术状况等级
3	小计				40000	
三、日常养护工程监管核实						
1	养护工程实际工程量复核监管	每月对月度日常养护工作工程量进行现场复核确认	全线	参照监理收费的费率 2%打五折，即按养护费 1%取	120000	
2	养护工程实施效果现场检查核实	每月对月度日常养护工程实施情况进行现场检查核实	全线			
3	小计				120000	
四、合计						
1	一、二、三项费用合计				355560	
	四年费用合计				1422240	

#### （二）主要检测依据

- (1)、《广东省公路工程基桩检测工作实施意见》（粤交监督 [2005] 381 号）；
- (2)、《公路工程基桩动测技术规程》（JTG/T F81-01-2004）；
- (3)、《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

- (4)、《建筑基桩检测技术规范》（JG J106-2014）；
- (5)、《公路桥梁荷载试验规程》（JTG/T J21-01-2015）；
- (6)、《公路桥梁承载能力检测评定规程》（JTG/T J21-2011）；
- (7)、《公路桥涵施工技术规范》（JTG/T F50-2011）；
- (8)、《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9)、《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10)、《公路桥梁技术状况评定标准》（JTG/T H21-2011）；
- (11)、《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 3362-2018）；
- (12) 《公路工程物探规程》（JTG/T C22—2009）；
- (13) 《公路路基施工技术规范》（JTG F10-2006）；
- (14) 《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号）
- (15) 本项目施工设计资料。

### （三）检测方须提交的成果

1. 每年12月30日前提交当年度公路技术状况和桥梁养护监管检测评定报告一式五份；
2. 每月30日前提交月度日常养护工作工程量确认表一式五份；
3. 每月30日前提交月度公路养护质量检查考核评分表一式五份；

###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1. 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服务期4年。

#### 2. 报价要求：

供应商应对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其报价视为无效报价处理。

#### 3. 付款方式：

(1) 根据《S120线PPP项目改造段日常养护工作协调会会议纪要》，付款方为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按年度进行支付。每年中旬（6月30日前）时，先支付当年度金额的50%，每年12月30日前提交当年度公路技术状况和桥梁养护监管检测评定报告后支付当年度金额的45%，检测报告经上级部门验收后，支付当年度金额的5%。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惠州市惠城公路管理局。

2.2 “监管部门”是指：本项目所属区域的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昕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4 合格的投标人：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的供应商。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招标文件允许进口的除外）。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 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币种相同；

(2) 中标服务费可列在投标报价中；

(3) 中标服务费以银行转账形式一次性支付。

收款单位账号信息：

**收款人：广东昕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惠州万饰城支行**

**账号：2008 0213 0920 0115 791**

（注：中标人应在银行汇款单据的用途一栏注明“（本项目采购编号）的中标服务费”）。

4.3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中标金额的各部分费率如下表：（本项目为**服务类**招标）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费率（货物类）	费率（服务类）	费率（工程类）
100 以下部分	1.50%	1.50%	1.00%
100-500 部分	1.10%	0.80%	0.70%
500-1000 部分	0.80%	0.45%	0.55%
1000-5000 部分	0.50%	0.25%	0.35%

## 二、招标文件

### 1、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投标邀请函
- （2）采购项目内容
- （3）投标人须知
- （4）合同书格式
- （5）投标文件格式
- （6）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 2、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更正/变更）公告。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已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予以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

务。

2.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2.5 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3. 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不举行。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1、投标的语言

1.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2、投标文件的构成：

2.1 应包括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报价文件等，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3、投标文件编制

3.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3.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证明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特别是打“★”号的部分为本次招标项目的实质性要求），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重要性响应和其他条款响应的（打“▲”号的部分为本次招标项目的中重要性

要求)将会影响综合得分。

3.5 本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中出现的产品工艺、材料、设备或参照的型号、品牌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所列参数和技术指标为最低要求，供应商参投产品参数及技术指标应达到或超过招标文件中所列指标。供应商参投的主要产品是否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需以相关证明文件为准。

#### 4、投标报价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4.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报价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4.3 投标报价明细表应包含：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的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招标文件中对进口环节关税和增值税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4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4.5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6 除招标文件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7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4.8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5、备选方案

5.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6、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 7、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7.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7.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7.4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 8. 分包

8.1 如果招标文件已明确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9、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10000.00（壹万圆）元。**

9.2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应符合以下规定：

**（1）投标保证金可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形式提交。保证金汇入的账户信息为：**

**收款人：广东昕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惠州惠城支行**

**账 号：4405 0171 8133 0000 0534**

**投标保证金凭证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保证金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采用银行的格式（内容须包括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信息）；
- 2)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
- 3)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30 天；
- 4) 银行保函原件单独封装入唱标信封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3）投标保证金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提交的，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采用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详见第五部分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2) 由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任一家专业担保机构出具；

3)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30 天；

4)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原件及担保机构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担保机构公章）单独封装入唱标信封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9.3 温馨提示：如供应商采用银行转账或汇款的方式提交保证金的，汇款时请务必将本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写在用途一栏：“（GDXY-CG-2019019）投标保证金”，否则将有可能影响及时退还投标保证金）**

9.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9.5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原额退还。

9.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9.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 依法取消中标资格的；

(4)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5)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0、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0.1 投标的截止时间已在投标邀请函中明确说明，超过截止时点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0.2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起90日历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或未响应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0.3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1、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和密封：

**11.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一式伍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投标文件的副本可**

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并提供一份电子文档（电子文档应是全套投标文件的有效的、未经压缩处理的电子版本，其文字、表格、图表应以WORD、EXCEL等软件编写，并以U盘或刻录光盘形式与投标文件正本一起密封提交）。

11.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投标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正本须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11.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11.4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单独密封包装，所有的副本一起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1.5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11.6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报价一览表》原件、《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以银行保函或投标担保函形式的须提供原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原件各一份一起密封包装，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11.7 投标文件必须符合上述要求，如出现偏离或不满足，将可能导致废标。

11.8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3. 询问、质疑、投诉

##### 3.1 询问

3.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

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3.1.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3.2 质疑

#### 3.2.1 质疑期限：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2)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3) 投标人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2.2 提交要求：

(1) 以书面形式（指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 质疑书内容：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

(3) 投标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4) 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质疑资料须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共同签字并加盖公章。

3.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3.2.3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3 投诉

3.3.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 五、开标、评标、定标

### 1、开标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和采购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持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的本人第二代有效身份证原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1.2 投标人代表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当场退还投标文件，并与投标人办理退还手续。

1.4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人员当众拆封唱标信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5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1.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2.1 评标由采购人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共5名组成。

2.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2.2.1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2.2.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2.2.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2.2.4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2.2.5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2.2.6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3 评标委员会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2.4.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4.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2.4.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2.4.4 出具评审报告，并签字确认；
  - 2.4.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2.4.6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2.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  
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  
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2.8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  
效投标处理。
- 2.9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  
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  
为同意评标报告。

2.10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2.10.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10.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2.10.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2.10.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  
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 3. 评标

3.1 评标方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  
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3.2 评标步骤：

3.2.1本项目按各包组进行独立评审，按包组的自然顺序进行评审。

3.2.2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附件一《资格性审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应实行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3.2.2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附件二《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按要求提供了报价合理性的书面说明或证明，且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的予以通过审查。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3.2.3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详见附件三《综合评分表》

3.2.3.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评标总得分等于各项评审因素得分之和。技术、商务总得分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计得。（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3.2.3.2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详见《价格评审》。

3.2.3.3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2.3.4关于分公司投标：分公司投标的投标人，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及授权书复印件。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但总公司及总公司下属其他分公司的人员及业绩不作为投标人的

人员及业绩进行评分，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 4. 定标

4.1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2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4.3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4.4评标委员会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刊登本项目招标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未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他方式另行通知。

4.5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6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没有其他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5特别说明

5.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5.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5.1.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1.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1.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1.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1.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5.2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5.2.1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5.2.2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2.3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5.2.4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2.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2.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6. 废标

6.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6.1.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6.1.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6.1.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6.1.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7.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7.1合同的订立

7.1.1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7.1.2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7.2合同的履行

7.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7.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7.1.2条的规定备案。

## 8. 评标标准及方法附件

附件一、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	证明资料附件： （1）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2018年或2019年财务状况资料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承诺）。
3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资质证书。
4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
5	提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6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对参加登记报名的供应商进行信用信息查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取消其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说明：由负责资格性审查的人员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进行信用信息查询情况为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自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

## 附件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3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4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且无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供应商报价的；
6	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说明：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

附件三、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b>一、技术部分（50分 权重 50%）</b>			
1	工作方案	7	<p>①检测方案详细、具体，内容齐全，检测方法合理可行，重点难点分析针对性强，能满足本项目提出的所有检测项目，有具体可行的质量、进度确保措施,得7分；</p> <p>②检测方案符合要求，较具体，具备重点难点分析，质量、进度确保措施可行。检测方法符合检测要求,得5分。</p> <p>③检测方案基本符合要求，有质量、进度确保措施,得3分。</p> <p>注：无检测方案不得分。</p>
2	工作计划	3	<p>①计划严密、详实、紧凑，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公路桥梁检测项目的要求，得3分；</p> <p>②计划较严密、详实，可操作性一般，基本能满足公路桥梁检测项目的要求，得2分；</p> <p>③计划不够严密、详实，操作性差，勉强满足公路桥梁检测项目的要求，得1分。</p> <p>注：无工作计划不得分。</p>
3	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	5	<p>①方案对项目的特点、重点难点的理解分析全面到位的，服务措施合理、有针对性的，得5分；</p> <p>②方案对项目的特点、重点难点的理解分析比较全面到位的，服务措施比较合理、较有针对性的，得3分；</p> <p>③方案对项目的特点、重点难点的理解分析不够全面的，服务措施不够合理、针对性不够的，得1分；</p> <p>注：无重点难点分析及解决方案不得分。</p>
4	设备投入情况	15	<p>具有全站仪、水准仪、回弹仪、碳化深度测量仪、裂缝测宽仪、地质雷达、钢筋探测仪、钢筋锈蚀仪、数字式激光测距仪等检测仪器设备每台套得2分，最多15分。</p> <p>备注：以上设备附相应的购买合同及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每种设备最多计算一台套。</p>

5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人员配置	20	<p>①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路桥高级职称和桥梁检测师资格，得3分；具有路桥中级职称和桥梁检测师资格，得2分。</p> <p>②项目负责人具有公路桥梁规范监管业绩（公路桥梁养护规范化监管检查）得5分。</p> <p>③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同时具有路桥高级职称和桥梁检测师资格，得3分；同时路桥中级职称和桥梁检测师资格，得2分。</p> <p>④技术负责人熟悉桥梁工程师工作制度，具有交通运输部公路局颁发的公路桥梁养护工程师培训证书得5分。</p> <p>⑤拟投入本项目的桥梁试验检测工程师与检测员共6人以上，得4分，每少1人减1分。</p> <p>注：需提供上述人员相关证书（或证明文件）、投标截止日前近3个月的社保记录，否则不得分。（证书等原件备查）</p>
<b>二、商务部分（40分 权重 40%）</b>			
1	企业资质	5	<p>投标人参加近3年（2016年至今）省级或以上交通主管部门组织的公路水运试验检测机构比对试验活动，获得结果为全部合格或满意，得5分，一项为基本合格或基本满意得2分，其余不得分；</p>
2	信誉	5	<p>投标人在上一年度（2018年度）公路水运工程工程试验检测信用评价中AA的得5分；A的得4分；B的得3分；C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须提供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管理信息系统截图证明，无提供不得分）</p>
3	业绩	20	<p>投标人近3年（2016年至今）独立完成普通公路桥梁检测、规范监管项目业绩：</p> <p>①独立完成普通公路大桥及以上检测业绩，每座得1分，最多得10分。</p> <p>②独立完成普通公路中、小桥检测业绩，每座得0.5分，最多得4分。</p> <p>③独立完成公路桥梁规范监管项目业绩（公路桥梁养护规范化监管检查）得6分。</p> <p>注：</p> <p>（1）业绩需要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履约证明；</p> <p>（2）业绩证明中桥梁所在线路、桥型、规模等信息应清楚明确，否则不计算业绩。（合同、履约证明等原件备查）</p>

4	服务响应及保障	7	①投标人在项目所在省设有通过 CMA 计量认证的实验室，能提供及时快捷的响应与服务，得 7 分。（需提供 CMA 资质证书，证书上名称应和投标人名称一致） ②投标人在项目所在省没有 CMA 计量认证的实验室，但设有售后服务机构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服务响应较及时，得 4 分。 ③投标人在所在省没有 CMA 计量认证的实验室，没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得 2 分。
5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3	根据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评比：最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部分满足（有偏离）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
<b>三、价格部分（10 分 权重 10%）</b>			
1	价格评审	10	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投标人中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人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div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重}$
合计		100	

## 价格评审的说明

### 1. 价格核准：

1.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1.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1.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2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三部分第五条第 2.6 款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2.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需提供政府部门证明文件。

2.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2.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2.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投标人为非制造商，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也应同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 2.4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2.4.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2.1、2.2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4.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4.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 2.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2.5.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2.1、2.2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2.5.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 4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4.1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纳入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清单的，节能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4.2 投标产品纳入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 当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低于最高限价的 75%，评标小组有可能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且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

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可预先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也可以预先准备好书面说明和必要的相关证明材料）。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市（县、区）政府采购

#### 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惠州市惠城公路管理局

地 址：

乙 方：XXX（中标单位）

地 址：

丙 方：惠州市泰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根据 \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S120 线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养护工程检测。

### 三、甲方、乙方、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为：

- （一）对乙方履行合同义务进行行业指导；
- （二）对乙方与丙方之间产生的争议进行审查处理；
- （三）对乙方的违约行为进行认定及处理；

二、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

（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作业范围、内容和质量标准，根据有关行业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的规定和内容进行检测作业。按要求报送相关报告给甲方；

（二）按照国家和上级有关部门的规范化管理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加强规范化管理；

（三）负责编制和按时向甲方、丙方提供工作计划，并按时上报监管工作完成情况给甲方，每月提交月度日常养护工作工程量确认表一式 5 份、月度公路养护质量考核评分表一式 5 份，每年提交当年度公路技术状况及桥梁养护检测评定报告一式 5 份；

（四）如丙方不能完成管养合同内的工作责任，乙方有权告知甲方，并监督丙方直至完成管养合同规定；

（五）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甲方的检查、监督工作，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的各种检

查活动；

（六）对发现公路、桥涵等存在较大安全隐患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丙方；

（七）乙方应认真、及时、全面履行本合同，因乙方未完全履行、延迟履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质量标准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相应经济损失；

（八）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履行安全生产法定义务，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安全事故的，应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

（九）合同期届满前，乙方应将完整的技术档案资料向甲方移交；

三、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为：

（一）明确乙方承包作业质量标准和作业成果要求；

（二）根据上级有关部门指示或要求，可对乙方作业内容计划、标准提出调整要求；

（三）负责提供乙方所需要的本项目相关资料；

（四）按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

####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五、付款方式

1. 按年度进行支付。每年中旬（6月30日前）时，丙方先支付乙方当年度金额的50%，乙方每年12月30日前提交当年度公路技术状况和桥梁养护监管检测评定报告后丙方支付当年度金额的45%，检测报告经上级部门验收后，支付当年度金额的5%。

#### 六、成果的归属

一、所有提交给甲方的成果报告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咨询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 and 编制索引。

二、乙方不得将本项目资料用于与本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三、乙方所提供的成果报告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乙方退回服务费，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 七、保密

甲乙丙三方不得将本合同及有关内容泄露与本项目无关的任何一方。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九、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丙三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丙方（盖章）：

法人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一、自查表
- 二、资格性文件
-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
- 四、技术条款响应表
- 五、商务条款响应表
- 六、价格部分
- 七、政府采购政策适用性说明

注：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密封提交，按以下顺序装订：
  - 2.1 开标/报价一览表原件
  - 2.2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 2.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原件（附身份证复印件）

# 惠 城 区 政 府 采 购

## 投 标 /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2	证明资料附件： （1）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2018年或2019年财务状况资料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3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资质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4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5	提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6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对参加登记报名的供应商进行信用信息查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取消其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说明：由负责资格性审查的人员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进行信用信息查询情况为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页

注：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此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2	投标函已提交并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3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参数的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4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参数的商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5	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且无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性审查投标人报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6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7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8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注：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此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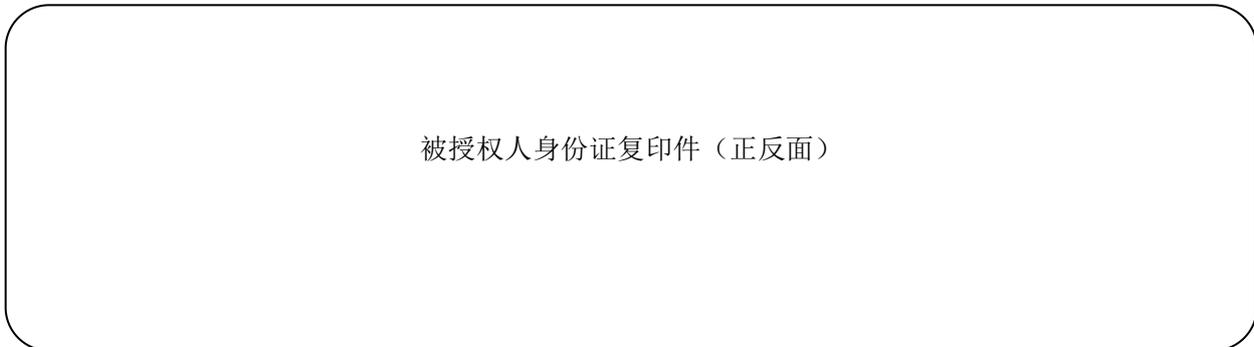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谈判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注：授权书时限应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时间。



### 2.3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有关货物及服务，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证明资料如下：

1. 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2018 年或 2019 年财务状况资料复印件，其他组织或投标人新成立不足一年，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人自行承诺）

6.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乙级资质证书。

7.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 CMA 计量认证证书。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郑重承诺：

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要求的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若在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的全过程中，被查实我公司提供的资料及上述承诺不属实，或提供的相关资料不属实或不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则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公司的投标及中标资格，且我公司将无条件承担由此给本次招标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经济损失)。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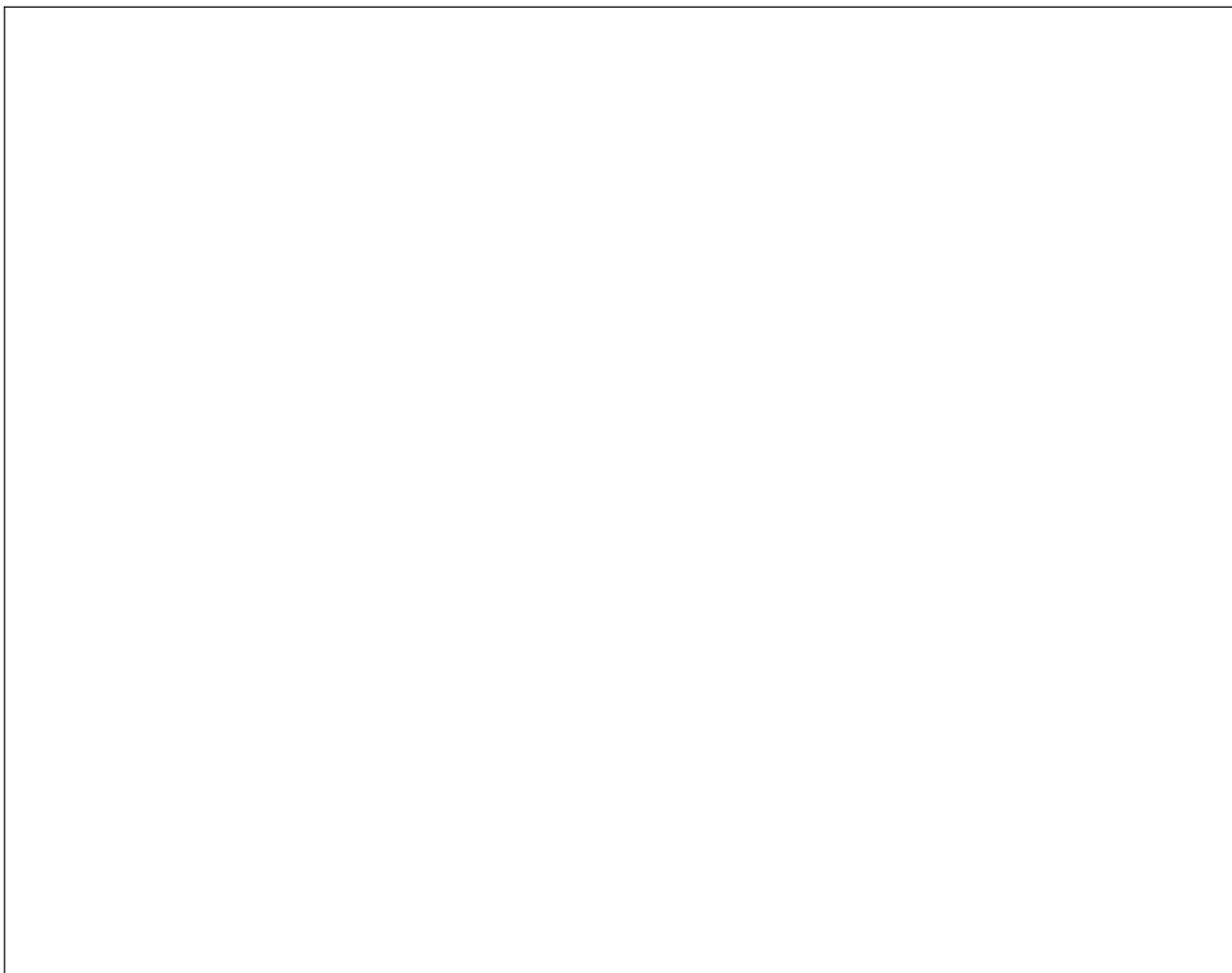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的截图**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网页截图证明；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网页截图证明。（投标人可登陆“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在“信用信息”处输入投标人名称后查询，分别点击“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如出现“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即投标人主体信用记录良好。投标人可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输入企业名称后点击查找，如出现“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即投标人未被列入该记录名单。

说明：由负责资格性审查的人员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进行信用信息查询情况为准。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郑重承诺：

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独立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不存在关联企业投标。如中标后承诺不违法分包和转包，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郑重承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本公司郑重承诺：

1. 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环境；
2. 依法诚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自觉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和采购人合法权益；
3. 严格保守政府采购活动中获取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4. 依法诚信进行质疑与投诉活动；

5.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本采购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_的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_\_\_\_\_

投标人银行账号：\_\_\_\_\_

说明：上述要求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单位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p>保证金凭证</p>
--------------

注：

1. 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2.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可选）

（若用电汇、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可不递交该投标担保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投标，根据该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贵方缴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贵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贵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

止。

####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贵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贵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的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三、投标人基本情况

#### 3.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范围、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可附投标人获得的相关荣誉证书的复印件等资料。

3)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2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业主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约及完成时 间	业主服务评 价等级	联系人及电 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3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情况一览表

职责分工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拟担任职务或承担工作内容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其他检测人员							

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技术条款响应表

4.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如偏离，将会导致无效投标。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无打“★”的条款此表请留空。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重要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如偏离，将会影响综合得分。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无打“▲”的条款此表请留空。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3 一般性响应技术条款（除带“★”“▲”外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技术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商务条款响应表

5.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如偏离，将会导致无效投标。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商务要求”无打“★”的条款此表请留空。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2 重要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如偏离，将会影响综合得分。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若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商务要求”无打“▲”的条款此表请留空。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3 一般性响应商务条款（除带“★”“▲”外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9				
10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技术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投标人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处理。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1. 格式自拟；
2.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六、价格部分

## 6.1 开标/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期/服务期
S120 线南旋工业区至紫金交界段养护工程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大写)  (小写)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

注：

1. 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投标报价保留两位小数。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如：小写：1234567.89，大写：壹佰贰拾叁万肆仟伍佰陆拾柒元捌角玖分。
3. 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4.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5. 投标报价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要求，本项目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6.2 投报价明细表（投标人可自行设计）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原厂商或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b>货物类费用</b>									
1									
2									
.....									
<b>其他费用</b>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1									
2									
.....									
总计	大写：								

注：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如：小写：1234567.89，大写：壹佰贰拾叁万肆仟伍佰陆拾柒元捌角玖分。
2. 此表为《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
3. 所有价格均以人民币作为货币单位填写及计算。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供应商自行设计。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4. 该表格式仅作参考，供应商的详细报价表格式可自定。

## 七、政府采购政策适用性说明

(本说明在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政策时方可使用，否则无须提供)

### 7.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投标中，采用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介绍说明如下：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合计					
行 业： _____ ； 营业收入（万元）： _____ ； 资产总额：（万元）： _____ ； 从业人员（人）： _____ ； 注：1、如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同一内容填写不一致的，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2、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清 单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累计%)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合计					
环境保护标志产品				第__期清单		
				第__期清单		
	合计					
注	“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清单”栏中填写属于“第__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a href="http://www.mof.gov.cn">http://www.mof.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 <a href="http://hzs.ndrc.gov.cn/">http://hzs.ndrc.gov.cn/</a> ）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a href="http://www.cqc.com.cn/">http://www.cqc.com.cn/</a> ）上发布； 2.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清单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a href="http://www.mof.gov.cn">http://www.mof.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网站（ <a href="http://www.zhb.gov.cn">http://www.zhb.gov.cn</a> ）、中国绿色采购网（ <a href="http://www.cgpn.org/">http://www.cgpn.org/</a> ）上发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7.2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此表非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如有递交评标原件的，请填写此表，并随投标文件一起单独递交。

### 投标人递交评标原件收取表

项目名称：

递交时间：

投标人			
递交人		联系电话	
<b>序号</b>	<b>原件名称</b>	<b>数量</b>	<b>备注</b>
1			
2			
3			
4			
5			
6			
7			
8			
9			
10			
...			

备注：1. 投标人须如实填写所递交的原价名称及数量，此表作为退回原件的凭证；  
 2. 若投标人未提供评标原件的，则填写“无”；  
 3. 温馨提示：请投标人代表通讯方式保持畅通，以便及时退还原件。

退回签收人：

退回时间：